

英語作為製藥業與 BIS 的工作語言——概述與 總結

Dr Alexander Ressos, TEP

Attorney-at-Law (Switzerland), Solicitor (Hong Kong),

Solicitor (England & Wales)

一位訪客若從巴塞爾火車站步行至國際清算銀行（BIS）的圓形塔樓，再前往萊茵河畔的 Novartis 園區，最後在大學的生物中心（Biozentrum）結束一天的行程，沿途會聽到德語、Baseldytsch 和法語。然而，在這些建築外立面背後的會議室、實驗室和交易室里，日常工作語言往往是英語。來自巴西和日本的央行官員在 BIS 用英語討論資本緩衝；來自印度和波蘭的化学家用英語為 Roche 撰寫實驗報告；來自中國和意大利的博士生則在生物中心用英語進行論文答辯。本部分前兩章介紹了巴塞爾的德語核心及其邊界另一側的法語鄰居。本章轉向這座城市的第三種語言：它在該州並無官方地位，只有一小部分居民以其為母語，但它承載了使巴塞爾成為國際中心的大部分經濟分量。¹

本章考察英語如何成為巴塞爾國際組織和生命科學集團的工作語言，如何擴展到大學、學校以及外籍人士社群的日常生活之中，以及瑞士法律如何逐步向英語訴訟程序和英文文件開放。首先介紹瑞士語言問題的法律框架，以及數十年來一直以英語為主要工作語言的國際清算銀行。隨後轉向 Roche 和 Novartis、製藥業的監管與科學語言，以及大學的學術生活。本章後半部分考察法院、仲裁、金融監管和公司法，英美法術語與瑞士民法相遇時產生的

概念難題，以及關於瑞士學校英語教學和語言與權力的政治辯論。多語種合同起草的具體問題留待下一章討論。

1 註釋

1. 參見本部分第一章和第二章。關於英語在聯邦或州層面均無任何官方地位，參見 1999 年 4 月 18 日《瑞士聯邦憲法》第 4 條和第 70 條（SR 101），以及 2005 年 3 月 23 日《巴塞爾城市州憲法》第 76 條，該條規定德語為該州的官方語言。有待核實。

2 結論

英語已成為賦予巴塞爾國際分量的各機構的工作語言：國際清算銀行及其所承辦的各委員會、製藥集團 Roche 和 Novartis、該地區的生物技術企業、各研究機構以及大學的大部分領域。英語在該州和聯邦均無官方地位，但瑞士法律已逐步向其使用開放，從聯邦專利法院和經修訂的《聯邦國際私法》，到 2025 年《民事訴訟法》的修訂以及《金融服務法》（FinSA）的招股說明書規則。法定文件、官方程序以及法律本身仍使用國家語言，這迫使律師、監管者和企業不斷在英語與德語或法語之間切換。

這種語言之間的切換，涉及普通法概念與瑞士民法的相遇，也涉及國際標準與國內轉化的相遇。下一章將轉向這種相遇在多語種合同起草中的實際後果。

僅供一般參考。本文不構成法律或稅務意見，不能取代針對個別情況的專業意見，亦不建立律師與客戶關係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狀況。

網上版本：hk.helveticaregister.com/basel-english-as-the-working-language-of-pharma-and-the-bis-overview-and-summary